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环科技”或“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楚环科技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元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元环保”）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等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82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93,5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9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1,346,76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78,778,592.1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2,568,167.86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72 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投资进度（3）＝（2）/（1）	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16,830.42	16,830.42	10,840.47	64.41%	2027 年 9 月 20 日
2	技术研发中心及信息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7,163.50	7,163.50	3,236.05	45.17%	2028 年 10 月 12 日
3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7,000.00	14,262.90	14,358.40	100.67%[注 1]	不适用
合计		40,993.92	38,256.82	28,434.92	—	—

注1：超过部分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投入。

注2：上述数据中的累计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注3：上述数据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三）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业务经营实际需要，公司拟调减废气治理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5,584.83 万元并终止剩余生产线建设，拟调减协同平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595.69 万元并调整协同平台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并将上述调减的募集资金合计 7,180.52 万元用于建设新募投项目半导体厂务项目。本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即上述合计调整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18.77%。

本次变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前		变更后		调整金额	备注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16,830.42	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11,245.59	-5,584.83	本次拟调减投资金额并终止剩余生产线建设

技术研发中心及信息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7,163.50	技术研发中心及信息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5,567.81	-1,595.69	本次拟调减投资金额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4,262.90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4,262.90	0.00	已完成
		半导体厂务设备生产线项目	7,180.52	7,180.52	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合计	38,256.82	**合计**	38,256.82	0.00	

注4：上表中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未包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废气治理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前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调整金额
1	建设投资	14,948.41	11,245.59	-3,702.82
1.1	建筑工程费	7,564.93	7,417.50	-147.43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5,902.82	3,026.88	-2,875.94
1.3	土地购置费	680.00	680.00	0.00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1.21	121.21	0.00
1.5	预备费	679.45	0.00	-679.45
2	铺底流动资金	1,882.01	0.00	-1,882.01
合计		16,830.42	11,245.59	-5,584.83

协同平台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前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调整金额
1	建筑工程费	187.24	389.40	202.16
2	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	5,524.18	3,350.12	-2,174.06
3	预备费	342.69	342.69	0.00
4	场地租赁费	79.39	155.09	75.70
5	研发费用	1,030.00	1,330.51	300.51
合计		7,163.50	5,567.81	-1,595.69

二、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废气治理项目

1、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项目名称：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湖北楚元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李时珍医药工业园区

（4）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在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河西工业区内购置土地，新建综合办公大楼、厂房及相关配套建筑，并引进一系列生产设备，对生物除臭设备及配套产品、离子除臭设备及配套产品、VOCs 蓄热氧化设备及配套产品进行扩产。

（5）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2027 年 9 月 20 日

（6）项目实际投资进度：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废气治理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废气治理设备系列产品生产线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变更前）（A）	16,830.42
拟调减金额（用于新募投项目）（B）	5,584.83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累计投入金额（C）	10,840.47
预计待支付金额（D）	447.03 注5
利息收入净额（E）	582.29 注6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F=A-B-C-D+E）	540.38 注7

注5：上述“预计待支付金额”主要包括预计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最终以实际支付金额为准。

注6：上述“利息收入净额”仅为预计数，最终以实际结转时的利息收入净额为准。

注7：上述“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仅为预计数，最终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废气治理项目已完成土地购置、综合楼和厂房建设以及部分生产线建设，已建成部分运行情况良好，现有产能已能够满足现阶段及未来一定期间内的业务需要。废气治理项目尚需支付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合计约 447.03 万元（最终以实际支付金额为准），上述款项后续将继续通过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支付，如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足以支付上述款项的，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上述款项支付完毕后，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净额）预计为 540.38 万元（最终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待上述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款项支付完毕，且节余募集资金转出至一般银行账户后，公司将办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2、调减投资金额并终止剩余生产线建设的原因

综合考虑外部市场环境、客户需求等因素，公司结合现有产能基础、实际经营需求及整体战略规划，对原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资金安排进行了重新评估。经审慎论证，公司拟适当调减项目投资规模，主要包括减少设备购置费用、压缩建筑工程投入、取消预备费用及铺底流动资金，以进一步匹配项目实际建设需求。同时，鉴于项目现有产能已能够满足现阶段及未来一定期间内的业务需要，继续建设废气治理项目剩余生产线可能导致产线闲置。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废气治理项目剩余生产线建设，废气治理项目后续建设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本次调整系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原募投项目投资安排作出的审慎优化，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闲置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变化情况，适时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推进剩余生产线建设。

（二）协同平台项目

1、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项目名称：技术研发中心及信息协同平台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康桥镇康园路 6 号

（4）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现场科学采样、物质精密检测、材料性能分析、软件数值模拟、信息化协同平台建设。项目还将引进优秀研发人才，增强公司研发实力与竞争力。本项目属于技术研究开发类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5）项目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2028 年 10 月 12 日

（6）项目实际投资进度：

截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本项目累计已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3,236.05 万元；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220.96 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

2、调减投资金额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时间较早，系结合当时的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及公司自身研发规划等因素制定。本项目中的“信息协同平台”板块核心定位为设备运行状态监测、基础办公协同与客户运维服务对接。近年来，随着行业数字化、智能化应用不断深化，废气治理项目设计端效率要求持续提高，而原规划的功能定位、技术路线与软硬件配置主要覆盖后端运维环节，已难以充分匹配公司数字化向设计端纵深发展的战略需求，也难以有效满足产能扩张后的前端交付需求。

为优化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匹配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与公司业务升级需要，公司对项目投资规模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了优化调整。一方面，适当调减项目投资总额，在满足研发需求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另一方面，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重点围绕软件架构、大数据及算力资源配置展开，提升软件与算力相关投入占比，同时结合实验室升级改造、设备选型优化等情况，对建筑工程费、场地租赁费、研发费用、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等内部投资构成作相应调整。

具体而言，在方案深化完善过程中，公司根据研发计划对研发实验室进行升级改造，提高实验室建设标准，故建筑工程费较原预算有所增加。同时，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放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8 年 10 月 12 日，场地租赁期相应延长、研发人员薪酬投入增加，场地租赁费及研发费用较原预算相应调增。在设备方面，公司本着成本控制原则并充分考虑项目实际需要，对设备采购方案及选型配置重新进行了评估与优化：在复用原有部分设备的基础上，补充算力服务器、存储设备等数智化基础设施；针对新增设备，优先选用性能良好、性价比更高且更契合项目当前及未来研发需求的产品；同时通过多方比价等方式控制采购成本，在充分满足工艺技术要求的前提下有效降低设备购置及安装成本，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较原预算相应减少。

上述调整属于建设内容的优化升级，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有助于解决核心业务痛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半导体厂务设备生产线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湖北楚元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李时珍医药工业园区

4、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建设半导体厂务设备生产线，产品涵盖涂层风管及非涂层风管，项目将通过扩充产能、提升标准化产品制造能力，使产品满足半导体产线对工艺排气风管的性能要求，有效承接下游持续增长的新增配套与存量替换需求。本项目实施后，将为公司拓展半导体领域业务提供产品供给与产能支撑，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助力公司持续积累半导体行业资源与经验。

5、项目建设周期：24 个月

6、项目备案情况：待本次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项目备案、审批等手续。

7、项目投资计划：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7,602.50 万元（最终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7,180.52 万元。项目构成方面，建设投资 6,002.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600.00 万元。本项目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1	建设投资	6,002.50	78.95%	5,580.52	421.98
1.1	土地购置费	421.98	5.55%		421.98
1.2	建筑工程费	3,921.78	51.59%	3,921.78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216.90	16.01%	1,216.90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0.00	1.58%	120.00	

1.5	预备费	321.84	4.23%	321.84	
2	铺底流动资金	1,600.00	21.05%	1,600.00	
合计		7,602.50	100.00%	7,180.52	421.98

本项目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后续建设过程中，如实际投资超过项目预计投资总额，超出部分（即追加投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保持不变。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背景情况

（1）行业需求呈现结构性增长，项目建设具备细分市场基础

当前，高性能计算及数据中心等领域快速发展，持续带动逻辑芯片、高带宽存储器等半导体产品需求增长，推动全球半导体厂商持续加大资本开支并推进产能建设。同时，先进制程及先进封装技术的持续迭代，对生产环境的洁净度、环境控制精度及厂务系统稳定性提出更高要求，进一步推动新建产线配套厂务系统建设以及存量产线相关系统的升级改造。在半导体芯片制造及封测过程中，涉及蚀刻、薄膜沉积、光刻、清洗等多项工序，相关生产环节会产生具有腐蚀性或含有有害物质的工艺废气，需通过排气管道收集和输送，并进入末端废气处理系统进行处理。排气管道作为连接生产设备与末端废气处理装置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材料性能及长期运行稳定性对废气收集、输送及处理系统的稳定运行具有重要影响。

涂层风管通常以不锈钢板等材料为基材，并在其表面形成特氟龙涂层。特氟龙涂层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耐腐蚀性、低表面吸附、低析出及耐高温等特性，能够较好地适应半导体生产过程中较为复杂的工艺废气环境。该类涂层风管可降低因长期接触腐蚀性气体而发生腐蚀，以及因材料表面性能变化、脱落或析出等影响排气管道系统运行的风险。随着半导体产能持续扩张、先进工艺导入及存量产线技术改造推进，末端废气处理系统及其配套特种工艺风管（含涂层风管）需求有望增长，新增配套与升级替换需求为项目建设提供细分市场基础。

（2）业务布局契合公司战略，项目建设推动产品结构优化

经过多年业务积累与行业深耕，公司已逐步发展成为全国废气恶臭治理细分领域中具有较高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的领先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持续拓宽废气恶臭治理设备产品应用领域，在稳固市政、餐厨等传统领域的同时，重点向半导体、光伏等工业细分市场延伸。其中，公司持续布局半导体领域，积极探索现有技术、产品及业务能力向高端应用场景延伸。但相较于其他传统优势应用领域的业务积累，公司在半导体领域的客户资源、项目经验及产品配套能力仍有进一步完善和提升的空间。

基于上述业务基础及在半导体领域的布局，公司拟通过本项目对现有废气治理设备配套非涂层风管的生产工艺及制造能力进行升级，并拓展涂层风管的生产能力，逐步形成非涂层风管及涂层风管的生产体系。两类风管依据废气特性分级配置、形成配套应用。本项目新增生产线将与原募投项目废气治理项目相互衔接，根据具体废气成分及工艺要求承担相应的末端治理功能，可形成针对半导体行业“风管收集输送+废气治理设备处理”的一体化产品组合。项目实施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矩阵，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并持续积累半导体行业客户资源与项目实施经验，契合公司战略布局。

（3）政策导向明确，项目实施条件完备

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晶圆厂腐蚀工艺排气系统、末端废气收集输送管路，属于半导体厂务配套防腐构件、大气污染治理装备配套零部件。项目建设契合国家集成电路产业链自主可控、环保装备高质量发展、新材料产业化的政策导向。行业扶持政策层面，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电子信息制造业发展“十五五”规划》提出，推动集成电路全链条攻关，做精做细成熟制程，提高先进制程能力，持续提升关键装备、材料和零部件供给能力；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印发的《关于促进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推动关键环保技术装备研发攻关，加快先进环保技术装备推广应用。以上政策为本项目产品拓展市场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生态环境治理层面，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的《集成电路制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2024 年版）》明确，化学气相沉积、干法刻蚀、扩散、离子注入、热氧化、干法去胶等工序产生的氟化物、氯气、氯化氢、硅烷、磷化氢等特种废气

应配置收集系统和净化处理装置，废气污染物排放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上述环保监管要求的落地实施，有助于推动集成电路制造企业完善工艺废气密闭收集与耐腐蚀输送管路体系，为本项目产品形成持续性市场新增需求。

项目实施条件方面，公司本项目技术团队主要由行业资深人员组成，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与成熟工艺积累，可结合关键工艺参数保障项目产品的生产；公司近年来持续引进本项目所需高精度专用生产设备，为项目产品稳定生产提供硬件保障；公司长期从事废气治理领域业务，在非涂层风管、废气输送管路配套构件的研发生产、工艺管控、质量检测等环节积累了较为丰富的产业化经验，已形成较为完善的基础管道构件加工体系、废气输送管路工况验证标准及全流程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可复用现有生产管理经验、质量控制标准及供应链配套资源；同时，公司已建立“杭州总部+区域子公司/分支机构”的营销服务覆盖模式且具备较强的项目交付能力，为项目稳定实施提供保障。综上，本项目政策导向明确，且公司具备相应的项目实施条件。

2、投资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1）投资项目的选址：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李时珍医药工业园区

（2）拟占用土地的面积：23,840.87 平方米

（3）取得方式：受让方式。楚元环保已与蕲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已使用自有资金足额支付了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目前尚需办理不动产权证书，预计取得上述建设用地使用权的不动产权证书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4）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3、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半导体厂务防腐排气管道领域市场参与者包括国内外专业特种管路厂商、环保装备配套构件企业。随着国内半导体产业链配套国产化推进，更多国内企业逐步切入半导体涂层风管赛道。若竞争对手在加工工艺、交付周期、成本控制、客

户认证方面形成优势，或境外厂商采取降价等竞争策略，将加剧市场竞争，可能压缩公司产品盈利空间，影响本项目产品市场拓展、产能消化与收益水平。

为应对此风险，公司将充分复用现有管道构件加工、工况验证、质量管控体系，持续优化涂层风管成型加工工艺，稳定产品品质；聚焦半导体工艺腐蚀排气这一细分场景，依托已积累的半导体废气工况认知，强化产品场景适配能力；积极推进重点晶圆厂客户的产品测试与认证，依靠差异化的工况服务与项目交付能力建立竞争壁垒，提升细分市场竞争力。

（2）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本项目生产涂层风管的核心原材料为特氟龙涂层粉末。该类特种粉末的合格供应商相对集中。若上游特氟龙涂层粉末生产企业产能受限、供货稳定性下降，或受基础化工原料、能源、进出口贸易等因素影响导致涂层粉末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将直接增加本项目产品生产成本；若出现供货延迟，还会影响项目产品生产交付进度，对项目经营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为应对此风险，公司将实施多供应商策略，积极开发多家具备资质的特氟龙涂层粉末合格供应商，并做好相关认证工作，降低对单一供应商依赖；与核心供应商签订长期框架采购协议，增强原材料供货稳定性与采购价格可预期性；持续跟踪上游特种粉末行业供给及价格走势，合理规划原材料安全库存，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与供货中断风险。

（3）产品认证及市场导入不及预期风险

半导体晶圆厂对厂务配套管路构件准入门槛较高，产品需要经过长时间工况测试、可靠性验证、供应商资质审核等认证流程，认证周期普遍较长。若本项目产品在下游晶圆厂的产品验证、资质认证进度不及预期，将延缓产品市场导入节奏，影响项目产能释放进度，对项目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为应对此风险，公司依托现有半导体产业链资源，提前对接目标客户需求，深度参与客户前期项目技术交流；结合半导体产线废气工况要求持续优化产品加工工艺，前置开展产品可靠性、耐腐蚀性、析出等性能测试；安排专业技术团队配合客户完成样品验证与现场工况测试，加快产品认证及市场导入进度。

（三）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本项目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预估达产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12,514.00 万元，净利润 1,208.91 万元。项目预计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4.01%，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9.15 年。

上述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的结果，不作为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业绩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一）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楚元环保拟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新募投项目半导体厂务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自废气治理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将由楚元环保自原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新募集资金专户；自协同平台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将由公司以增资的方式投入楚元环保后，存放于新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与楚元环保、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1、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鉴于新募投项目半导体厂务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楚元环保，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即自协同平台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1,595.69 万元）向楚元环保增资用于半导体厂务项目的实施，增资金额将全部计入楚元环保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楚元环保的注册资本仍为 10,000 万元，且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将直接汇入楚元环保新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2、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楚元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晓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1126MA496NJB9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权结构	公司直接持股 100%		
注册地址	湖北省黄冈市蕲春县蕲春李时珍医药工业园区沙河路 001 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通讯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合成材料销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货物进出口；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环保设备及控制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28,150.89	30,018.17
	净资产	25,001.97	24,531.43
	营业收入	3,717.39	6,117.72
	净利润	467.34	835.34

3、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系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增资完成后，楚元环保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

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其中《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楚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_____

包静静 孙 闽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